****

**第22屆公共工程金質獎**

**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推薦書**

****

**臺中市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

**推薦機關： 臺中市政府**

**主辦機關： 臺中市養護工程處**

**維護單位： 全勝園藝事業有限公司**

**喜來登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大原營造有限公司**

**附件二**

**第22屆公共工程金質獎**

**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

**推薦書**

**推薦機關（單位）名稱：臺中市政府**

**機關（單位）負責人：市長 盧秀燕 （印章）**

**機關（單位）印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公共工程金質獎**

**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

**推薦表**

**設施維護名稱：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

檢附下列文件**（紙本及電子檔：乙式八份）**

１、表一：「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推薦表。**（紙本及word文字電子檔）**

２、表二：設施維護主辦機關聲明書。**（紙本及pdf電子檔）**

３、表三：「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之自評意見表。**（紙本及word文字電子檔）**

４、表四：主辦機關自評表。

５、歷次公共工程設施維護抽查過程之相關紀錄。**（掃描成pdf電子檔）**

６、工程契約、維護管理契約、結算驗收證明書影本（含首頁契約標的、契約金額、履約承商及末頁立約雙方兩造用印資料）。**（紙本及掃描成pdf電子檔）**

７、維護管理計畫、維護管理手冊及監測計畫審查紀錄及上開核定之計畫書或手冊內容影本。**（掃描成pdf電子檔）**

８、其他解決困難問題之相關佐證資料。**（掃描成pdf電子檔）**

９、監察院、審計部或法務部廉政署等相關單位調查維護管理缺失辦理情形。**（掃描成pdf電子檔）**

１０、抽查期程內勞動檢查機構之檢查紀錄。**（掃描成pdf電子檔）**

**備註：電子檔請彙整燒錄至光碟。**

**附件二**

**表一：「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推薦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推薦設施**  **主管機關** | **機關名稱：臺中市政府**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蔡逸智 股長**  **連絡電話：(04)2228-9111#21903 傳真電話：（04）2254-8626**  **E-mail：j226@taichung.gov.tw** | | | | | | | | |
| **※維護管理**  **機關** | **機關名稱：臺中市養護工程處**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劉盛偉 幫工程司**  **連絡地址：臺中市南屯區文心南五路一段331號**  **連絡電話：（04）2228-9111#33512 傳真電話：（04）2380-4500**  **E-mail：ayako5566@taichung.gov.tw** | | | | | | | | |
| **※主辦機關** | **機關名稱：臺中市養護工程處**  **連絡人姓名及職稱：劉盛偉 幫工程司**  **連絡地址：臺中市南屯區文心南五路一段331號**  **連絡電話：（04）2228-9111#33512 傳真電話：（04）2380-4550**  **E-mail：ayako5566@taichung.gov.tw** | | | | | | | | |
| **※維護管理單位**  **(如設施分由不同維護管理單位負責不同部分，請擇優推薦)** | **單位名稱：全勝園藝事業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80127992**  **連絡地址：臺中市南屯區大墩二街221號1樓**  **連絡電話：（04）22153888 傳真電話：（04）22153999**  **E-mail：cs80127992@gmail.com** | | | | | | | | |
| **單位名稱：喜來登水電工程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13051136**  **連絡地址：臺中市烏日區五光路復光二巷57號**  **連絡電話：(04) 2336-3271 傳真電話：(04) 2336-4668**  **E-mail：m40852@yahoo.com.tw** | | | | | | | | |
| **單位名稱：大原營造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97413750**  **連絡地址：台中市潭子區甘水路二段293號**  **連絡電話：(04) 25354458 傳真電話：(04) 25324079**  **E-mail：a97413750@gmail.com** | | | | | | | | |
| **※機關別** | **□中央 ■地方** | | | | | | | | |
| **※設施維護名稱** | **臺中市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 | | | | | | | | |
| **※地點** | **臺中市西屯區朝富路30號(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 | | | | | | | | |
| **※設施興建**  **總規模金額** | **236,379 仟元** | | **※級**  **別** | |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第四級 □第五級** | | | | |
| **※設施興建分項金額** | **「台中國際會議及展覽中心基地景觀綠美化工程」結算金額**  **新台幣236,379仟元** | | | | | | | | |
| **※啟用日期**  **（ 年 月 日）** | **101年11月25日** | **※推薦時設施**  **使用時間**  **（ 年 月 日）** | | | | **9年7月26日** | | **※**  **使用年限** | **永久** |
| **※抽查機關** | **臺中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 | | | | | | | |
| **※歷次抽查日期**  **（ 年 月 日）** | **111年5月26日** | | | **※歷次抽查分數** | | | **85分** | | |
| **※抽查期程內設施維護標案** | **標案名稱:「111年度亮點型公園綠美化維護工作-臺中公園、北屯兒童公園、秋紅谷及廣六」**  **履約時間: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得後續擴充)**  **契約金額:新台幣18,082仟元，其中秋紅谷占2,870仟元。**  **標案名稱:「臺中市111年度公園水電及燈具設施改善工程-第三工區(西屯區含秋紅谷)」**  **履約時間:111年2月10日至111年12月31日。契約金額:新台幣4,823仟元，其中秋紅谷占940仟元。**  **標案名稱:「臺中市111年度公園廣場設施改善工程-第三工區(西屯區)」**  **履約時間:111年2月18日至111年12月31日。**  **契約金額:新台幣16,936仟元，其中秋紅谷占3,380仟元。** | | | | | | | | |
| **遭遇困難問題之解決** | 1. **本案場址原預定作為台中國際會展中心興建地點，後因原得標廠商因故未依契約履行，屢次通知仍未處理後依據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終止契約，惟現地業已開挖地下設施，為免影響公眾安全及市民權益，將開挖地區進行綠美化作為滯洪池與生態兼容之都市公園。** 2. **因先前開挖深度達約8.5公尺，周邊臨路側之山壁幾乎多近垂直地形，致使土壤覆蓋厚度不足，難以維持植栽生長，後續參考道路邊坡噴植工法引入秋紅谷內，成為本市第一座採用邊坡噴植工法之市區公園。** | | | | | | | | |
| **工作場所**  **安全衛生管理** | 1. **水域周邊設置救生圈、救生衣。** 2. **公廁使用漂白水、洗廁劑等具腐蝕性進行作業時需配戴手套、口罩等相關阻絕裝備，避免皮膚、眼睛誤觸造成人員受傷。** 3. **辦理法定檢驗如電氣設備、消防安全設備、建築物公共安全及水質檢測等作業。** | | | | | | | | |
| **※生態環境維護之措施(包括自然生態工法)，屬「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二點需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之設施，需符合該注意事項第十二點及第十三點規定** | 1. **周邊藉由已先已開挖之地形，設置環湖步道並依據地形種植落季節性喬木、誘鳥、蝶灌木等植栽，增加園區內生物多樣性。** 2. **低窪處滯洪池區作為常態性景觀湖使用，湖內具有錦鯉、烏龜等各種水生動物，吸引大型鳥類進駐，連結周邊公園綠地，升級為較完整之生態體系，以利都市生態互動。** 3. **秋紅谷滯洪池平時作為景觀湖使用外，所收集之水源可提供日常維護澆灌使用，達到水資源循環再利用之精神；另景觀湖之常駐水源亦可進行周邊環境微氣候調節，降低都市熱島效應。** 4. **秋紅谷滯洪池旱季期間，抽水系統可抽取地下水回注景觀湖水域，維持周邊微氣候環境亦可維持日常植栽澆灌作業。** 5. **秋紅谷生態公園業於101年11月25日開放，該期間尚未公告實施「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故本案工程階段無涉前開注意事項。** | | | | | | | | |
| **※設施維護之創新性、**  **挑戰性及周延性** | 1. **科技創新:** 2. **已建置「樹木普查系統」全區樹木均具有身分識別QR Code，可針對個別樹木進行生長狀況進行管理，如有移植、枯死等依照實際形況進行更新，以利追蹤樹木全生命週期及統計研究之大數據系統，提供未來市政規畫參考使用。** 3. **已建置「公園維護APP」提供廠商即時上傳每日綠美化維護作業相關資料且可上傳報修單，讓機關可以即時掌握公園現況，設施故障、損壞部分，可即時辦理緊急派工修繕，以利達到最短時間內派修完成，提高維修效率及民眾滿意度。** 4. **已建置「臺中市公園公廁通報APP」園內公共廁所每單間都具有個別QR Code，如該項設施故障，民眾、巡查人員均可直接掃描QR Code通報故障或髒亂情況，即刻派員清潔或緊急派工修繕排除故障。** 5. **節能減碳:**   **園區照明設備已全數更新為LED節能燈具，較傳統燈泡式景觀燈更為省電，省電同時亦降低電費支出，達到節省公帑目的。**   1. **環境升級:** 2. **將一般較冰冷之RC構造滯洪池帶入都市公園概念，讓平時少用滯洪池發揮額外效益，融合公園概念後日常為台中市知名景點公園，汛期或颱風、豪大雨期間成為調節七期周邊排水之滯洪池，自秋紅谷滯洪池啟用後，周邊七期地區已有效減少淹水及造成財損問題。** 3. **臺中市政府攜手大里農會及民間單位辦理黑天鵝復育活動，由民間單位捐贈2對黑天鵝、飼料公司捐贈專用飼料、國立中興大學獸醫相關科系協助診療關注黑天鵝生理健康，提高生物多樣性，提供民眾生態教育環境，並以產官學合作方式作為示範亮點公園，期望創造更多產官利民之新政。** 4. **園內設有2處OT委外營運設施，提供民眾室內餐飲、休憩及教育等服務，提供民眾多樣性之服務設施，同時委外營運後每年可依規繳納予市府之權利金及回饋金收入，讓秋紅谷景** | | | | | | | | |
| **觀生態公園除了具有滯洪池及環境教育效果外，更成為會幫市府賺錢的滯洪池公園。**   1. **OT委外營運廠商投資相關AR擴增實境系統，未來可結合手機、平板等行動裝置，即時與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互動，亦提供擴增實境型之園區導覽。** 2. **挑戰性:**   **園區內部分山壁接近垂直，類似山區道路邊坡形態，難度高於一般公園養護，為利整體園區美觀採用垂持山壁採用邊坡噴植工法，維護公園整體景觀美觀。** | | | | | | | | |
| **※設施維護優良事蹟**  **及顯著效益** | 1. **111 年 5 月 26 日全生命週期查核，成績甲等(85分)** 2. **臺中首座都市公園同時兼具防汛、滯洪、觀光休憩之複合式公園，並因秋紅谷景觀維護良好，已有9組以上電視、電影劇組申請拍攝並已至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完成取景，將秋紅谷之美透過螢幕宣傳至各大電視及影音平台；另於聖誕節、元宵節等相關捷日均有辦理活動、音樂會等，受媒體報導且深獲市民肯定。** 3. **滯洪池啟用後，已解決周邊七期地區淹水問題，確實避免周邊商家、居民之財物損失。** | | | | | | | | |

**備註：1.機關名稱、單位名稱，請填正式名稱（不得為簡稱及簡體字）且與契約簽約名稱相符，如有變更請提佐證資料。本獎項之獎勵對象以推薦表之受推薦機關及單位為限。**

**2.建築師事務所之統一編號請填寫負責人身分證字號。**

**3.設施興建總金額係指設施功能完整正常運作之必要設施興建費用，包含土木建築設施及機電設施等合計金額，並為設施維護級別分級之依據。相關內容之組成，應另於設施興建分項金額欄位內說明。**

**4.如推薦之維護管理單位超過1名以上者，請於考核期程內設施維護標案、遭遇困難問題之解決、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生態環境維護之措施、設施維護之創新性、挑戰性及周延性、設施維護優良事蹟及顯著效益項目分述各維護管理單位之相關內容。**

**5.有「※」符號者為必填之欄位，如有漏填即不予列入評審。**

**6.若推薦參選設施維護標案於履約期間有辦理變更契約、增減契約金額，則推薦級別以推薦當時之契約金額認定。**

**7.推薦之設施維護標案(包括勞務案)，機關需將相關標案資訊登載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

**附件二**

**表二：設 施 維 護 主 辦 機 關 聲 明 書**

本機關受評之設施維護（設施維護名稱：\_**臺中市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_\_，以下簡稱本設施維護）參加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之「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評審，茲聲明如下：

|  |  |
| --- | --- |
|  | 聲 明 事 項 |
| 一 | 推薦截止日前三年內，於工作場所未曾發生死亡職業災害或發生災害之罹災住院人數未達三人。 |
| 二 | 無政府採購法第一百零一條至第一百零三條之情事。 |
| 三 | 推薦截止日前二年內，未曾因違反環境保護法規，受主管機關處全部停工一次或部分停工二次以上之處分；契約金額新臺幣二億元以上工程累計罰款金額未達新臺幣一百萬元；契約金額新臺幣五千萬元以上未達二億元之工程累計罰款金額未達新臺幣三十萬元；或未達新臺幣五千萬元之工程累計罰款金額未達新臺幣十萬元。 |
| 四 | 屬「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第二點需辦理生態檢核之設施，需符合該注意事項第十二點及第十三點規定。 |

聲明內容如有不實者，願負法律責任。

|  |  |  |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  |
|  | 機關印信： |  |  |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 | |

**附件二**

**表三：「公共工程金質獎」公共設施維護管理獎之自評意見表**

|  |
| --- |
| **設施名稱：臺中市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  **主辦機關：臺中市養護工程處**  **設施維護單位：全勝園藝事業有限公司、喜來登水電工程有限公司、大園營造有限公司** |
| **自評意見** |
| 1. **對設施維護品質及工地安全衛生管理之自評：** 2. 契約執行期間零職災紀錄。 3. 依規辦理檢驗作業：電氣設備、消防安全設備、建築物公共安全、水利防汛設備。 4. 維護期間確實依據核定維護管理計畫執行。 5. 維護廠商額外自主設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針對維護操作人員之職業安全衛生進行教育宣導；另園內水域作業、邊坡景觀維護作業等高風險項目進行風險分析並研擬對策有效降低維護作業之風險。   **2.對維護管理制度執行績效或特色之自評：**  **（1）主辦機關自評：**   1. 維護管理制度執行績效: 2. 維護廠商確實依據機關同意備查之維護管理計畫實行維護管理作業，以提高綠美化環境維護之效益，並作為日常維護保養之依據，提高園區整體綠美化環境標準(園區植栽存活達90%以上)，並可降低植栽更換費用，同時確保園區可正常營運開放狀態，提高遊園人數與高品質景觀並行。 3. 設置汛期防災作業要點，為因應颱風與極端氣候之影響，機關預先擬定相關氣候災害發生前之SOP，當中央氣象局發布氣象警報後，可依據發布之內容機動調派人員進行防災作業，以利秋紅谷汛期時有效發揮滯洪效果。 4. 維護管理制度特色: 5. 業務單位每月辦理抽查作業外，本處一級主管則不定期走動式抽查維護情形；另每年辦理2次綠美化維護評鑑作業，邀請外聘專家學者共同辦理現地評鑑作業，檢核廠商維護情形並製作記錄及評比成績，視廠商及格分數以上始具申請後續擴充資格，未來招標或擴充亦會參考相關紀錄評比數據，以督促廠商確實依約辦理維護作業，表現優良者亦可提高未來標案評選的事蹟，以達督促廠商及鼓勵廠商之效。 6. 颱風預警作業，經中央氣象局公告颱風有登陸可能，配合預估路經辦理預防性封園避免劇烈降雨時仍有民眾於園區內，以降低公安風險；另配合臺中市政府防災應變中心指揮，機動調節滯洪池蓄積洪水，依據指揮機動調度進出水閘門啟閉，達到有效降災作為。 7. 園區內規劃不同季節特色之植栽，於春夏秋冬四季均有不同美景，春盛、夏綠、秋紅、冬暖之景觀意象，各季節均有特色景觀可供遊園民眾不同之體驗，提升公園景觀多樣性。 8. **維護管理單位自評：** 9. 維護管理制度執行績效: 10. 秋紅谷景觀生態公園為臺中市西屯區重點滯洪池公園，除了都市滯洪防災功能外，同時提供市民休閒遊憩之場所，秋紅谷美景更獲台灣多部電視電影劇組青睞來此取景拍攝宣傳，讓本公園躍昇為全台知名景點。 11. 維護團隊依據「維護契約書」及「機關備查之維護管理計畫」執行每日環境綠美化維護及環境清潔作業，遇汛期期間將加強抽水設備檢修與整備，隨時因應劇烈天氣帶來之影響，即時有效的進行防汛減災作為；品質管理部分落實廠商自主檢查作業，以利即時進行矯正措施，以維民眾及執行人員之安全，並積極配合機關各項交辦事項，維持高品質景觀及良好設施體驗。 12. 維護管理制度特色: 13. 疫情期間落實Covid-19防疫作業，進行Covid-19防疫宣導、落實進場作業人員勤前體溫量測、口罩配戴與酒精消毒、公園設施及環境定期辦理清理消毒。 14. 透過「公園巡查APP」使用手機、平板等行動裝置，即時上傳維護照片，提供機關及督導人員隨時抽查出勤及維護狀況，相關資料上傳後存入數據庫中，可減少紙本文書達到無紙化作業。 15. 配合機關使用「臺中市公園公廁通報」及「公園巡查」兩項維護類之行動APP，達到即時通報、即時處理之高效率維護作業，累積之維護數據則提供機關未來制定維護政策之大數據參考。 |

**附件二**

**表四：主辦機關自評表**

＊針對安全性、施工性、維護性、時效性、節能減碳及生態永續之自我檢核

| 主要  指標 | 次要指標 | 自評項目 | 勾選 | 說明欄 |
| --- | --- | --- | --- | --- |
| 安全性 | 維護管理規範 | 規範引用不當 | （ ） | 無 |
| 參數引用不妥適 | （ ） | 無 |
| 應變措失規範不足 | （ ） | 無 |
| 未考量地盤狀況 | （ ） | 無 |
| 維護管理資訊公開未完備 | （ ） | 無 |
| 防災與安全 | 維護工法選用不當 | （ ） | 無 |
| 維護成果造成施工動線不良 | （ ） | 無 |
| 臨時支撐型式及數量不適當 | （ ） | 無 |
| 環境安全監測項目、頻率不足 | （ ） | 無 |
| 維護安全 | 設計成果危及維護人員工作環境 | （ ） | 無 |
| 施工性 | 界面整合 | 維護界面整合檢討不充分，造成施工性不佳 | （ ） | 無 |
| 因為維護界面整合不良，而有拆除重作或修補的情形 | （ ） | 無 |
| 變更設計 | 變更設計次數或金額不合理 |  | 無 |
| 工期合理性 | 進度的配置不合理 | （ ） | 無 |
| 維護性 | 材料耐久性 | 引用規範不當 | （ ） | 無 |
| 維修材料取得 | 使用材料為專利品 | （ ） | 無 |
| 使用材料因規格特殊而為稀有 | （ ） | 無 |
| 維護技術難易性 | 相關機具/設備規格之取得困難，以及技術人力來源與招募方式不易 | （ ） | 無 |
| 時效性 | 變更設計 | 變更設計未能於業主規定期限內提出 | （ ） | 無 |
| 維護進度掌控 | 未依契約里程碑規定完成各階段維護成果 | （ ） | 無 |
| 節能減碳 | 周延性 | 對節能減碳未周延充分考量 | （ ） | 無 |
| 有效性 | 1.對節能減碳無有效作為  2.能源光電相關節能減碳產品無使用效益 | （ ） | 無 |
| 生態永續 | 生態保育/復育性 | 生態/生物多樣性調查缺完整性 | （ ） | 無 |
| 維護階段未針對既有環境採用迴避、縮小、減輕、補償等保育措施之處理模式 | （ ） | 無 |
| 生態/生物監測不足 | （ ） | 無 |
| 維護工項採用非必要性 | （ ） | 無 |
| 維護工法選擇合理性不足 | （ ） | 無 |
| 公民參與與資訊公開未落實 | （ ） | 無 |
| 景觀美學 | 植栽選擇不恰當 | （ ） | 無 |
| 與周邊環境不協調 | （ ） | 無 |

主辦/養護機關： （機關印信）

日 期：

備註：

1. 本表之自評項目均以負面表列，若有符合自評項目條件者，請於勾選欄處打勾。
2. 任何一主要指標之自評項目被勾選累積達兩次（包含兩次）以上或本表自評項目。被勾選總累積次數達3次者，則不能進行自評表第二部分填寫。
3. 凡自評項目被勾選者，均請於說明欄處填寫原因並檢附必要佐證資料。